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1 May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4 年实质性会议

2004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23 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 13(d)

经济和环境问题：人类住区

协调执行人居议程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表明各国政府继续增加支助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人类住区基金、技术合作信托基金以及巴勒斯坦人民特别人居方案。本报告进一步鼓励各国政府在捐款中增加非指定用途的部分。报告还显示人居署继续在联合国系统内加强合作与协作；加强与妇女、青年、地方当局、各国政府和其他人居议程伙伴的合作和协作，以及加强人居议程的监测方案。

* E/2004/100。

** 本报告因磋商延迟提出。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3
二. 执行的进展情况	2-23	3
A. 提供资金	2-4	3
B. 伙伴关系	5-16	3
C. 监测	17-19	6
D. 协调	20-22	7
E. 国家发展战略	23	7
三. 建议	24-28	7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3/62 号决议提出的。

二. 执行的进展情况

A. 提供资金

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执行主任曾写信给所有会员国，请它们增加对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的捐助。就整体而言，各国政府对增加捐助的呼吁作出了相当积极的反应。政府捐助的一般用途资金从 2002 年的 600 万美元增加至 2003 年的 830 万美元，而政府和其他捐款者的特定用途捐款在 2002 至 2003 两年期期间增加至 3 780 万美元。主要的问题是特定用途的捐款仍然比一般用途捐款多，使人居署难以规划其财政承诺和根据战略重点目标执行其工作方案。

3. 由于 60% 的一般用途捐款来自 4 个国家的政府，已展开大力宣传以扩大捐助基础。执行主任还呼吁会员国提供多年供资，以便能够更有效支助方案的执行。一些迹象令人鼓舞：加拿大政府和挪威政府分别为水和卫生信托基金认捐 1 500 万加元和 1 000 万挪威克朗，以支助发展中国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中的目标 7（指标 10 和 11）。此外，2003 年 3 月，联合国人居署和亚洲开发银行签署了一份谅解备忘录。根据该备忘录，联合国人居署和亚洲开发银行将向一些亚洲城市提供 1 000 万美元的能力建设赠款，然后提供 5 亿美元的贷款，通过亚洲城市供水方案用于水和卫生方面的扶贫投资项目。联合国人居署还正制订改善贫民窟贷款机制。这是为改善贫民窟和其他人类住区活动而制订的一种革新筹资方法，还可以加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

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第 2003/62 号决议中欢迎联合国人居署理事会第 19/18 号决定，其中，理事会核可设立巴勒斯坦人民人类住区特别方案和技术合作信托基金，最初两年的数额为 500 万美元。理事会还促请国际捐助界和所有金融机构支持联合国人居署，立即为该方案和基金的设立和运作筹措资金。方案协调员于 2004 年 3 月 1 日履行职责，开始执行该方案。方案阶段为 2004 年 3 月至 12 月），其中涉及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双边捐助者的协商以及机构间协商，为基金筹款，评估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现况和制订方案的组成部分。正采取步骤任命一名驻耶路撒冷的首席技术顾问和一名驻加沙的联合国人居署方案主管，以协助协调员执行该方案。迄今有下列国家的政府向该基金捐了款：美利坚合众国（50 万美元）和瑞典（27.5 万美元）。

B. 伙伴关系

5. 人居议程伙伴除了参加全系统的伙伴活动外，还参加与人居署有关的政府间过程和全球活动。在过去两年，人居署还集中注意就主要伞式团体和网络的事宜与非政府组织进行合作。虽然需要进一步加强与私营部门的交往，但地方当局已

经广泛纳入联合国人居署的工作之中。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根据理事会第十九届会议的建议通过了新的议事规则，为加强地方当局参与联合国人居署的活动开辟了道路。2003年，为了对人类住区委员会第18届会议通过的地方当局决议采取后续行动，就权力下放和加强地方当局的事宜对28个国家进行了研究。

6. 与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人居议程伙伴的合作和协作侧重于：开展联合国人居署关于安居和城市善政的全球运动；对都市化趋势进行全球监测。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人居署与地方当局及其国际伙伴密切合作。同时，在联合国人居署的一些项目和全球方案的范围内，继续与地方当局及其伙伴进行技术协作。伙伴之一——生境问题全球议员协会于2003年5月12日至14日在柏林举行了第四次生境问题全球议员论坛。论坛通过了《柏林宣言》，其中呼吁各国政府增加财政支助，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目标7指标11，至迟在2020年改善1亿贫民窟居民生活。

7. 联合国人居署与世界各地的民间社会代表密切协作，并资助非政府组织和青年组织的成员参加理事会第十九届会议。约有500名代表参加了联合国人居署理事会第十九届会议召开之前举行的论坛。论坛的主要目的是促进和宣传执行《人居议程》以及就住所和住房的开发交换意见和构想。

8. 联合国人居署致力增加从事人类住区工作的妇女组织和妇女事务部的数目，以便应付以下挑战，将人类住区的问题纳入妇女的主流议程和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十年期审查进程。为此目的，联合国人居署在东非与13个基层妇女组织协同执行赋予妇女权力的方案。这一方案集中注意住房的开发及土地权，并在巴塞罗那的世界文化论坛上宣传和销售东非的工艺品。联合国人居署还与各区域委员会和有关的妇女组织协作，审查《北京行动纲要》的执行情况并筹备十年期审查进程。

9. 一些亚洲妇女组织参与了关于人类住区领域的两性平等问题的亚洲区域专家组会议以及2004年3月举行的关于关注性别问题的地方政府和关心妇女问题的城市的第一次竞赛的颁奖典礼。妇女组织也担任了这次竞赛的评判。妇女组织参与了关于妇女适当住房权的协商。该协商是与联合国住房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合作，于2004年1月在墨西哥举行的。联合国人居署在对拉丁美洲进行较广泛研究的范围内，对妇女的土地权和财产权进行了研究，有关的结果将于2004年发表。

10. 妇女组织继续参与二次关于安居和城市治理及最佳做法方案的全球运动的指导委员会。由一个妇女基层组织——怀柔委员会在联合国人居署支助下制作的地方与地方对话工具包将于2004年出版。将在世界城市论坛第二届会议上举行一个关于将两性平等观点纳入地方政府的讲习班。联合国人居署与作为伙伴的妇女组织协同努力，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期间就性别、水和卫生及妇

女参与人类住区活动等问题组织了并行的活动。怀柔委员会正计划在论坛为妇女组织举行各种建立联系的活动。

11. 整体而言，需要更多资源来支助关注人类住区发展领域的妇女网络所进行的有关活动。

12. 联合国人居署具有长期与青年一起工作的经验，正同各会员国合作处理青年人面对的种种问题。

(a) 荷兰政府曾在社会犯罪预防和可持续生计的领域向联合国人居署青年问题工作方案提供支助；

(b) 挪威政府曾资助发展中国家的青年出席联合国人居署理事会的届会；

(c) 肯尼亚政府制订了内罗毕综合青年政策，包括建立全市一站式综合青年发展中心；

(d)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还在地方一级制订综合青年政策，包括在达累斯萨拉姆设立了一个全市青年理事会；

(e) 南非政府举办了可持续安全国际会议，包括根据南非在青年犯罪预防和可持续生计方面良好做法举行的一次国际青年会议；

(f) 墨西哥政府将于 2004 年 10 月在蒙特雷举行处境危险的城市青年国际会议，以便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确定一项区域战略。

13. 联合国人居署参与了 2003 年在日内瓦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总部设立的青年就业问题高级别专门小组会议，会上将城市问题列入小组的建议内。自从这次参与之后，联合国人居署还获邀与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及国际劳工组织组织一个都市青年就业问题专家组会议。该专家组会议定于 2004 年 6 月在内罗毕举行，会议将对日内瓦建议采取后续行动，并在《千年发展目标》目标 7 指标 11 的范围内探讨与城市有关的青年就业问题。

14. 已制订了一个关于处境危险的非洲城市青年的区域战略草案，正在制订一个促进青年参与联合国人居署活动的战略草案。在各种论坛与青年进行了协商。在联合国人居署已开展方案业务的城市，加强了与地方当局合作，以便在青年就业和减少贫穷方面增加能力建设的组成部分。在地方当局与私营部门和青年组织伙伴的共同推动下，已制定了能力建设框架，并成立了全市一站式青年信息资源中心（例如在肯尼亚）。

15. 2004 年 9 月将在巴塞罗那举行第二届世界城市论坛，会上将提出非洲城市青年发展全球伙伴关系倡议。这一倡议将由市长带头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范围内提出。在这一倡议的范围内，联合国人居署和联合国各机构将共同回应各种援助要求。

16. 联合国人居署还就有关青年问题如下行动同联合国各机构进行合作：

(a) 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将与联合国人居署合作执行其青年工作方案，该方案包含编写《2003 年世界青年报告》，并提交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

(b)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与联合国人居署针对青年和犯罪预防问题的方案签署了一份谅解备忘录；

(c)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正就培训手册（教科文组织的《在城市成长的手册》和《更安全的城市和都市青年犯罪预防手册》）与人居署讨论是否可执行一项共同培训方案；

(d) 国际劳工组织与经社部和人居署共同组织将于 2004 年在内罗毕举行的都市青年就业问题专家组会议；

(e)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根据其关于青年协商机制领域的经验参与交换信息并合作制订这种机制；

(f)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在 2004 年世界都市论坛就青年、儿童和城市治理的政策对话与人居署进行了协作；

(g) 在人居署的参与下，世界银行举行一次青年、发展与和平会议，这是世界银行关于青年和儿童的新战略的一个组成部分。

C. 监测

17. 人居议程任务主管系统的目的是按照大会第 S-25/2 号决议附件第 66 段，更好地监督和相互加强国际机构为支助《人居议程》采取的行动。

18. 人居议程任务主管系统的基础十分广泛，涉及《人居议程》的所有伙伴团体，包括联合国有关机构、各地方当局和各非政府组织。该制度建立在三个支柱基础之上：(一) 由联合国人居署全球城市观测站持续监测有关活动；(二) 由联合国人居署出版年度主旨报告，例如《关于人类住区的全球报告》，上一份是 2003 年 10 月发行的，以及《世界城市状况报告》（下一份将于 2004 年 9 月发行）；(三) 举行两年一度的世界城市论坛。

19. 2004 年 9 月 13 日至 17 日将在巴塞罗那举行世界城市论坛第二届会议。世界城市论坛会议是人居议程任务主管系统的基石，会议将有大量伙伴出席，会议着重于解决问题并面向行动。会议的筹备和举办方式均有助于改善国际多边或双边机构间的协同作用和伙伴关系。每届会议都有一个特定的主题，例如，第一届会议针对了为筹备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而制订的可持续城市化政策，第二届会议的重点将是城市在社会融合及促进文化多样性方面的作用。

D. 协调

20. 联合国人居署参加了联合国发展集团的各级活动。联合国人居署执行主任参加了联合国发展集团机构行政首长会议。其他工作人员参加了发展集团支助小组、方案小组以及其他相关会议。这些均改善了与联合国各机构、计划署、基金和国家工作队之间的合作，以执行《人居议程》、《关于新千年中的城市和其他人类住区的宣言》以及《联合国千年宣言》中的有关目标和指标。

21. 《千年发展目标》已纳入共同国家评估的新的指导准则以及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并澄清了共同国家评估/联发援框架、千年发展目标以及减贫战略文件之间的联系。这样做提高了人类住区问题的知名度，并特别提到千年发展目标中关于在 2020 年年底以前大幅度改进至少 1 亿贫民窟居民生活的指标以及对付以下挑战，即 2015 年年底以前把得不到满足的城市对安全饮水和适当卫生条件日益增长的需要降低一半。

22. 2002 年 9 月，联合国人居署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并开始开发计划署的一些国家办事处派住人居方案主管。这一举措确保联合国人居署的方案与驻在国政府之间举行更好的协调，并协助驻地协调员提供国家和国际专才，以便把关于住房、可持续人类住区和城市贫穷的具体问题纳入共同国家评估和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到 2004 年年底时，预计共有 33 名方案主管就职。

E. 国家发展战略

23. 一些国家政府把住房和都市化问题纳入其国家发展战略。然而减贫战略文件却往往没有包括这一领域。减贫战略文件倾向于忽视正日益形成的贫穷城市化问题，联合国人居署题为《贫民窟的挑战：2003 年人类住区问题全球报告》的出版物翔实地说明了这个问题。在许多发展中国家仍需要澄清和加强可持续城市化政策和减贫战略之间的联系。在这一领域需要加强国际合作。

三. 建议

24. 应鼓励有能力这样做的国家政府增加其捐助中的未指定用途部分，以便推动执行《人居议程》、《关于新千年中的城市和其他人类住区的宣言》和《联合国千年宣言》中的有关承诺，特别是关于实现在 2020 年年底前使至少 1 亿贫民窟居民生活得到重大改善的承诺。

25. 应鼓励国际捐助界和所有金融机构向技术合作信托基金以及巴勒斯坦人民特别人居方案提供慷慨捐助，使联合国人居方案能够协助解决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人居状况长期恶化的问题，并全面实现该方案的目标。

26. 鼓励各国政府在国家和地方两级加强与民间社会组织、地方当局以及工商部门的伙伴关系，以执行《人居议程》和《千年发展目标》的有关指标。

27. 鼓励各国政府和国际机构审查和促进城市在可持续发展进程中发挥经济增长发动机的作用，并评估其社会风险和机会及其相对于农村内地的潜在实力。
 28. 鼓励各国政府支持发展中国家的伙伴团体参加 2004 年在巴塞罗那举行的世界城市论坛会议。
-